



和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一十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六月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十二號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 279,517,513 股，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計 193,053,45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69.06%，已達法定出席股數。

出席董事：沈國榮、林炎輝、黃豐義、林美玉、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千慈)、豪慶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孫永祿)、中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岳弘)、鄭文正(獨立董事)、劉政淮(獨立董事)、閔銘富(獨立董事)

列席：群策法律事務所(邱芳儀律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松源會計師)

主席：沈國榮



紀錄：陳昶元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由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報告(詳附錄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百一十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錄二)。

(三)、本公司一百一十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 員工酬勞為 2.14%，計新臺幣 16,800,000 元。

(2) 董事酬勞為 0.57%，計新臺幣 4,500,000 元。

(3) 以上，全部以現金發放。

(四)、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提請承認一百一十一年度決算表冊案。

說明：本公司一百一十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業已編製完成，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松源會計師、徐建業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送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提請承認(詳附錄三)。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權數：193,053,455 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權數)	188,038,601 (45,692,193)	10,437 (10,437)	5,004,417 (3,111,976)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比例	97.40%	0.01%	2.59%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提請承認一百一十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1.本公司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決算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23,958,494 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之一及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分配事宜。
2.本次盈餘分派案，係自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447,228,021 元，按分配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每普通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6 元(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本案嗣後如因買回庫藏股、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等，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之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4.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5. 一百一十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錄四)。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權數：193,053,455 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權數)	188,217,761 (45,871,353)	25,597 (25,597)	4,810,097 (2,917,656)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比例	97.50%	0.01%	2.49%

伍、 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說 明：本公司為符合未來營運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詳附錄五)。

決 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權數：193,053,455 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權數)	187,089,672 (44,743,264)	1,051,061 (1,051,061)	4,912,722 (3,020,281)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比例	96.91%	0.54%	2.55%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修訂案。

說 明：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交字第 1110380914 號令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詳附錄六)。

決 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權數：193,053,455 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權數)	188,121,404 (45,774,996)	63,193 (63,193)	4,868,858 (2,976,417)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比例	97.45%	0.03%	2.52%

陸、 選舉事項

案 由：選舉第十二屆董事十三席(含獨立董事四席)。

說 明：1.本公司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於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六月九日屆滿，依法應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依公司章程規定應選 13 席董事(含 4 席獨立董事)。

2.新任董事之任期為三年，自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六月十三日至一百一十五年六月十二日止。

3.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之一規定，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詳附錄七)。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戶 號	戶 名	當 選 權 數
4	沈國榮	385,592,113
6	林炎輝	247,211,520
5	林美玉	235,306,064
10669	黃豐義	191,847,336
32030	中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於正)	186,098,630
32030	中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岳弘)	164,645,867
21403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千慈)	161,689,463
15005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孫永祿)	156,300,251
16353	王惠娥	156,132,828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戶 號	戶 名	當 選 權 數
	闕銘富	99,918,478
	鄭文正	93,783,594
	劉政淮	93,527,905
	莊柏年	93,475,811

柒、 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說 明：1.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2.基於營業或投資業務需要考量，提請股東常會許可解除本次改選後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3.本公司董事候選人解除競業禁止之行為明細表(詳附錄八)。

決 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權數：193,053,455 權

	贊 成	反 對	棄 權
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權數)	185,147,639 (42,824,414)	3,009,196 (2,992,196)	4,896,620 (2,997,996)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比例	95.90%	1.56%	2.54%

捌、 臨時動議

玖、 散會:同日上午 10 時 36 分，主席宣布散會。

(附錄一)

一、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百一十一年度		一百一十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淨額	7,339,165	100	6,686,364	100
營業成本	(5,643,604)	(77)	(5,004,701)	(75)
營業毛利	1,695,561	23	1,681,663	25
營業費用	(1,156,625)	(16)	(1,230,031)	(18)
營業利益	538,936	7	451,632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9,562	3	(47,832)	(1)
稅前純益	768,498	10	403,800	6
所得稅費用	(139,425)	(2)	(63,157)	(1)
本期淨利	629,073	8	340,643	5
淨利歸屬母公司權益	623,958	8	341,823	5
淨利歸屬非控制權益	5,115	—	(1,180)	—

(二)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一百一十一年度	一百一十年度
資產報酬率(%)		3.31	2.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0	4.50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9.28	16.16
	稅前純益	27.49	14.45
純益率(%)		8.57	5.09
每股盈餘(未經追溯調整)		2.23	1.23

(三) 研究發展狀況：

1. 近三年研發部門開發成果如下：

- (1) 差速器總成。
- (2) 自排、自手排變速箱零組件。
- (3) 扭力轉換系統零件。
- (4) CVT 變速箱之行星齒輪組。
- (5) 重型機車變速箱組件及傳動零組件。
- (6) 大型農機變速箱零件。
- (7) 精密機械減速機。
- (8) 滾齒機、光學量測儀、刮齒機、倒角機。
- (9) 各式沙灘車及電動代步車。
- (10) 電動車減速箱零組件。
- (11) 齒輪轉動量測儀。
- (12) 航太零件。

2. 未來研究發展重點

本公司近年來朝產品差異化與市場區隔化之方向努力，致力於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持續投入綠能車輛相關零組件之設計與研發，以維持於市場競爭優勢，及穩定客戶關係及訂單。為因應產業升級，拓展業務，公司亦陸續添購高精密機器設備與檢驗儀器，培育研發及設計人才，投入新產品研發工作，導入智慧製造技術，並縮短研發時間，

以滿足客戶需求。

今年度研發重點在於延續上年度研發成果，研發各式車輛傳動系統及綠能環保車減速箱所需之精密齒輪及傳動軸。

預定研發產品如下：

- (1) 美國汽車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 (2) 美國汽車扭力轉換系統零組件。
- (3) 歐洲高級重型機車新款變速箱零組件。
- (4) 美國產業機械之油泵齒輪。
- (5) 美國農、建機之變速箱零件。
- (6) 美國專利型限滑差速器。
- (7) 歐系無段變速箱零組件。
- (8) 卡車用煞車系統空壓機零組件
- (9) 滾齒機、刮齒機、倒角機。
- (10) 各式沙灘車、電動代步車及醫療輔助車。
- (11) 美國電動車減速箱零組件及其組裝。
- (12) 傘形齒輪，及傘形齒輪差速器總成。
- (13) 油電混合變速箱之行星齒輪組。
- (14) 齒輪智能化生產整合技術。
- (15) 電動車高效動力傳動系統總成。
- (16) 航太零件。

(四) 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經營方針：

- (1) 提升品質系統，加強品質管理：

現今汽車大廠不論在精度與品質要求上，均不斷的提升，因此公司在品質系統及管理上，一方面加強品管人員訓練，另一方面也更落實供應商管理，以期能確實掌控品質，降低內部不良率與外部客訴之發生，以利穩定舊有客戶，建立與客戶長久之良好關係。

- (2) 提升技術能力，滿足客戶需求：

公司長期以來主要客戶是歐美汽車廠或一階系統廠，尤其在電動車的零件上，精度要求更是不斷提升，因此公司除長期在生產及檢驗設備上提升及精進，亦加強產線技術人才養成及幹部管理才能之訓練，方能持續精進技術研發及符合客戶之需求。

- (3) 積極爭取與國外知名車廠合作機會

公司持續爭取與國外汽車零組件廠、車廠及潛在新電動車，更多長期合作之機會，並以優良的品質及專業的研發技術，尋求與變速箱大廠、汽車廠及電動車廠之策略聯盟及技術合作機會。

- (4) 推動生產力 4.0：

嘉義大埔美新廠先行推動智慧製造生產模式，添購自動化及半自動化機器及檢驗設備外，規劃逐步推行智慧型自動化生產及檢驗，將對於品質管控、降低人力成本、提高生產效率會有顯著之效果，進而優化產業競爭與技術轉型。

2. 產銷政策：

- (1) 強化公司研發能力，提供客戶協同設計之服務，落實現行 IATF16949 品質認證制度、改善經營體質，並推動生產力 4.0 與製程 MES 與 BI 報表管理，同時強化全面品質管理活動(TQM)、精實生產(TPS)、品質系統基礎(QSB)等快速反應機制，亦著重與客戶密切之聯繫，提升客戶滿意度。
- (2) 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展現企業永續經營之精神，持續依循 ISO 14001 及 ISO 45001

環安衛認證制度，改善職場環境安全衛生，並響應環保節能減碳議題，加強落實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7 碳足跡認證。

- (3) 響應全球性淨零碳排的議題，各大車廠大舉開發電動汽車與智慧駕駛之趨勢，以現有之經驗與技術，積極爭取各地區相關類型之客戶，並與其協同設計開發，擴大此電動車減速箱零組件之市場。
- (4) 對現行既有汽車大廠之變速箱零組件、差速器、扭力轉換系統及行星齒輪組等傳動零組件，除不斷提升品質並降低成本，增加公司競爭力，進而爭取現有客戶在國際上不同地區之訂單，擴大全球之銷售市場。

3. 未來發展策略：

- (1) 台灣汽車零組件之發展深受國外汽車產業影響，以全球消費市場來看，公司除持續積極拓展歐美、中國市場及新興市場外，但在節能減碳議題上，智慧車與電動車輛是未來車輛發展之重點，因此對於各大潛在電動車客戶，須更積極爭取協同開發及合作之機會，創造新發展契機。
- (2) 主動爭取與國際汽車大廠合作及同步研發，並轉型生產全方面系統化組件產品，進而減少製程簡單的單件零件之惡性競爭，以增強獲利能力，預期將來對公司之業績及獲利有所助益。
- (3) 繼續推動與產、官、學、研共同研究高科技研發專案及地方產學合作培育研發製造人才，除協助產業升級，也能長期灌注新的研發及製造能量，並為本公司現階段之專利提升至高附加價值之系統化產品提供助益。
- (4) 配合國機國造政策，公司已通過 AS 9100 航太系統認證，正式取得參與航太產業之入門票，期許公司以汽車精密製造的核心技術也能應用於航太科技領域上，為公司產品多元化增加新的元素。

4.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 (1) 隨著各國對於汽車排放廢氣造成地球溫室效應的密切關注，相關油電及電動車產品，陸續有新成立之汽車公司紛紛投入此市場，無非是要製造出價格更低品質更高之環保汽車，和大身為傳動零件之專業廠，除更貼近客戶需求提供技術上之服務，同時提升在全球節能汽車市場中之競爭力，也為汽車產業與淨零碳排，貢獻一份心力。
- (2) 近二年受到新冠疫情的衝擊帶來全球性的缺工、缺料、缺櫃、缺人等整體問題及戰爭等對全球經濟與匯率通膨的影響，公司除須密切留意客戶與市場之快速變化，對於全球汽車零組件之相關產業資訊及國內外法規環境之規範均須持續搜集，以因應未來之各項營運風險。

最後，對於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鼓勵，致上最誠摯的謝意，並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沈國榮



總經理：陳俊智



會計主管：陳昶元



審 查 報 告 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鄭文正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6 日

(附錄三)決算表冊
(合併財務報告)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沈國榮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926 號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和大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大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大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和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之截止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

和大集團主要經營車用傳動零件相關產品製造及買賣，主要銷貨收入來源為外銷，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惟和大集團係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收入，並於每期期末就商品所有權因所約定之交易條件未達成而導致商品之控制權尚未移轉予買方之部分予以迴轉。因未達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之資料彙整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故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和大集團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
2. 針對財務報導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和大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3,575,340 仟元及 120,418 仟元。

和大集團主要經營車用傳動零件相關產品製造及買賣，由於車用傳動零件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和大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針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和大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和大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及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過時陳舊存貨之管控。
3.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4.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抽核存貨項目測試存貨庫齡計算邏輯及資訊之正確性。
5. 就存貨項目所評估之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和大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56,090 仟元及 314,127 仟元，各占合併總資產之 2.43%及 1.49%，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新台幣 15,865 仟元及損失新台幣 19,378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2.59%及 5.93%。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大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大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大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大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松源
會計師

徐建業

吳松源
徐建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6 日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72,452	5	\$	947,910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0,562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83,735	-	126,799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及八					
	動			204,848	1	33,872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968	-	50,46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七(二)		2,949,521	13	2,641,013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		197,690	1	121,713	1
130X	存貨	六(七)		3,454,922	15	3,056,786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54,443	1	265,11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229,141	36	7,243,670	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040	-	59,513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四)及八					
	流動			32	-	3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及八		298,839	1	318,56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13,759,127	60	12,765,015	6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316,790	2	304,08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30,387	-	30,387	-
1780	無形資產			7,552	-	6,6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48,296	-	62,15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七(二)					
		及八		171,107	1	313,49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697,170	64	13,859,949	66
1XXX	資產總計		\$	22,926,311	100	\$	21,103,619 100

(續次頁)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 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2,060,484	9	\$ 1,320,339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	1,060,000	5	1,260,000	6
2150	應付票據		524,871	2	921,500	5
2170	應付帳款		899,474	4	1,104,467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及七(二)	749,478	3	864,22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8,043	1	65,16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	22,952	-	19,08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	1,243,405	6	1,159,609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4,952	-	18,99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763,659	30	6,733,378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6,744,180	29	5,173,125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46,654	-	46,6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	258,391	1	247,554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十八)	137,767	1	158,76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186,992	31	5,626,113	27
2XXX	負債總計		13,950,651	61	12,359,491	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2,795,175	12	2,795,175	1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3,833,804	17	3,833,804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724,977	3	689,65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0,354	-	48,236	-
3350	未分配盈餘合計		1,530,514	7	1,316,593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95,158)	-	(60,354)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849,666	39	8,623,105	41
36XX	非控制權益		125,994	-	121,023	-
3XXX	權益總計		8,975,660	39	8,744,128	4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22,926,311	100	\$ 21,103,61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國榮



經理人：陳俊智



會計主管：陳昶元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金 額 %	110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二)	\$ 7,339,165 100	\$ 6,686,36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及七(二)	(5,643,604) (77)	(5,004,701) (75)
5900 營業毛利		1,695,561 23	1,681,663 2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874,684) (12)	(902,982) (13)
6200 管理費用		(161,118) (2)	(209,16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5,803) (2)	(113,80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5,020) -	(4,07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56,625) (16)	(1,230,031) (18)
6900 營業利益		538,936 7	451,632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3,078 -	949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及七		
	(二)	77,355 1	101,13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266,880 4	(59,22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	(125,587) (2)	(89,91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六(八)		
合資損益之份額		7,836 -	(77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9,562 3	(47,832) (1)
7900 稅前淨利		768,498 10	403,800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139,425) (2)	(63,157) (1)
8200 本期淨利		\$ 629,073 8	\$ 340,643 5

(續次頁)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金 額 %	110 年 度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九)	\$ 15,289 -	\$ 5,78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7,451) -	1,67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八)(二十三)	(27,084) -	(19,20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三十)	(2,923) -	(1,14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169) -	(12,88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三)	33,418 -	8,129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淨額	六(二十三)	(31,814) -	1,51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八)(二十三)	2,552 -	4,03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三十)	2,013 -	1,38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6,169 -	(1,20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000) -	(\$ 14,08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3,073 8	\$ 326,554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23,958 8	\$ 341,82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5,115 -	(1,180) -
合計		\$ 629,073 8	\$ 340,643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08,102 8	\$ 328,016 5
8720 非控制權益		4,971 -	(1,462) -
合計		\$ 613,073 8	\$ 326,554 5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一)	\$ 2.23	\$ 1.2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一)	\$ 2.23	\$ 1.2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國榮



經理人：陳俊智



會計主管：陳昶元





和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的權益	資本公積—發行在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之權益	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額
附註	資本公積—發行在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之權益	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額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餘額	\$ 2,545,175	\$ 1,906,479	\$ 660,162	\$ 48,236	\$ 1,227,622	\$ 42,421	\$ 7,305	\$ 6,352,558	\$ 54,485	\$ 6,407,043	
本期淨利	-	-	-	-	341,823	-	-	341,823	(1,180)	340,6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160	(2,715)	(16,252)	(13,807)	(282)	(14,0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6,983	(2,715)	(16,252)	328,016	(1,462)	326,554	
109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29,489	-	(29,48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72,675)	-	-	(234,794)	-	-	(307,469)	-	(307,469)	
現金增資	250,000	2,000,000	-	-	-	-	-	2,250,000	-	2,250,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271	-	(6,271)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68,000	68,00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795,175	\$ 3,833,804	\$ 689,651	\$ 48,236	\$ 1,316,593	\$ 45,136	\$ 15,218	\$ 8,623,105	\$ 121,023	\$ 8,744,128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餘額	\$ 2,795,175	\$ 3,833,804	\$ 689,651	\$ 48,236	\$ 1,316,593	\$ 45,136	\$ 15,218	\$ 8,623,105	\$ 121,023	\$ 8,744,128	
本期淨利	-	-	-	-	623,958	-	-	623,958	5,115	629,0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420	37,978	(67,254)	(15,856)	(144)	(1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37,378	37,978	(67,254)	608,102	4,971	613,073	
110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5,326	-	(35,32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118	(12,118)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81,541)	-	-	(381,541)	-	(381,54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528	-	(5,528)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795,175	\$ 3,833,804	\$ 724,977	\$ 60,354	\$ 1,530,514	\$ 7,158	\$ 88,000	\$ 8,849,666	\$ 125,994	\$ 8,975,660	



董事長：沈國強



經理人：陳捷



會計主管：陳湘元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68,498	\$ 403,8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	六(九)(二十九) 623,837	559,415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十)(二十九) 17,926	15,59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九) 5,328	6,37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5,020	4,0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損失	10,939	-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八) 121,373	85,708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二十八) 4,214	4,208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3,078)	(94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六(八) (7,836)	7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七) (6,823)	(5,630)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37,065)	37,4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9,917 (	31,96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48,686) (	414,847)
其他應收款	(74,611) (	9,002)
存貨	(393,085) (	1,160,392)
其他流動資產	11,257 (	106,6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0,621) (	15,6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96,629)	489,98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1,638)	527,247
其他應付款	(111,860)	306,051
其他流動負債	39,915 (	48,867)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10)	1,2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882	648,020
支付之所得稅	(54,694) (	42,627)
收取之利息	2,606	950
支付之利息	(128,699) (	90,4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50,905)	515,937

(續次頁)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9,077	\$ 1,636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19)	(7,1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69,330)	54,839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01)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0)	(11,925)
採用權益法投資收取之股利	2,441	1,22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1,394,627)	(1,582,2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015	197,12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78)	7,646
無形資產增加	(6,177)	(5,7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2,799)	(1,344,6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六(三十三) 732,184	(762,65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三十三) (200,000)	660,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4,272,971	1,385,207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2,641,889)	(2,238,86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16,288)	(13,468)
現金增資	六(二十) -	2,250,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二) (381,541)	(307,4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65,437	972,753
匯率影響數	72,809	8,1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4,542	152,2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7,910	795,6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72,452	\$ 947,9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國榮



經理人：陳俊智



會計主管：陳昶元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725 號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之截止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車用傳動零件相關產品製造及買賣，主要銷貨收入來源為外銷，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惟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收入，並於每期期末就商品所有權因所約定之交易條件未達成而導致商品之控制權尚未移轉予買方之部分予以迴轉。因未達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之資料彙整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故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
2. 針對財務報導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3,055,903 仟元及 100,702 仟元。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車用傳動零件相關產品製造及買賣，由於車用傳動零件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針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及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過時陳舊存貨之管控。
3.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4.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抽核存貨項目測試存貨庫齡計算邏輯及資訊之正確性。
5. 就存貨項目所評估之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25,922 仟元及 59,394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0.59%及 0.30%，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其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利益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1,244 仟元及利益新台幣 2,843 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 0.20%及 0.8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松源
會計師

徐建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6 日

和 大 工 業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93,490 4	\$ 776,622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1,808 -	78,22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及八	155,930 1	2,12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25,44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919,013 14	2,472,606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55,538 -	37,761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173,888 1	67,702 -
130X 存貨	六(六)	2,955,201 14	2,681,916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3,811 1	224,69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458,679 35	6,367,081 3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60,111 -	54,31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35,875 5	913,788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2,434,251 59	11,569,887 6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51,211 1	250,524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30,387 -	30,387 -
1780 無形資產		7,402 -	6,1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45,427 -	58,73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七(二)	55,394 -	243,42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820,058 65	13,127,208 67
1XXX 資產總計		\$ 21,278,737 100	\$ 19,494,289 100

(續次頁)

和 大 工 業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民 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1,747,359	8	\$ 947,263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1,060,000	5	1,260,000	7
2150	應付票據		524,871	2	921,500	5
2170	應付帳款	七(二)	819,121	4	958,995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及七(二)	691,583	3	795,73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137,139	1	65,16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6,401	-	14,86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及八	604,845	3	860,341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056	-	15,77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608,375	26	5,839,637	3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及八	6,415,691	30	4,614,720	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46,654	-	46,66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41,620	1	240,83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八)	116,731	1	129,32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820,696	32	5,031,547	26
2XXX	負債總計		12,429,071	58	10,871,184	56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2,795,175	13	2,795,175	1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833,804	18	3,833,804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724,977	4	689,65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0,354	-	48,236	-
3350	未分配盈餘		1,530,514	7	1,316,593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95,158)	-	(60,354)	-
3XXX	權益總計		8,849,666	42	8,623,105	4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21,278,737	100	\$ 19,494,289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國榮



經理人：陳俊智



會計主管：陳昶元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金 額 %	110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二)	\$ 6,898,232 100	\$ 6,230,7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八) (二十九)及七 (二)	(5,313,060) (77)	(4,628,884) (75)
5900 營業毛利		1,585,172 23	1,601,886 2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42) -	3,22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585,130 23	1,605,106 25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八) (二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828,890) (12)	(861,507) (14)
6200 管理費用		(94,797) (1)	(89,75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5,803) (2)	(113,80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5,148) -	(4,16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44,638) (15)	(1,069,238) (17)
6900 營業利益		540,492 8	535,868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2,345 -	48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36,332 1	26,0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276,445 4	(77,38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109,622) (2)	(75,80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7,090 -	(8,17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2,590 3	(134,867) (2)
7900 稅前淨利		763,082 11	401,00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139,124) (2)	(59,178) (1)
8200 本期淨利		\$ 623,958 9	\$ 341,823 5

(續次頁)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14,992	-	\$	5,584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	529)	-	(	58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	33,485)	-	(	16,49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三十)	(	2,998)	-	(	1,1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 額		(	22,020)	-	(	12,60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3,413	-	(	8,129)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淨額		(	31,814)	-		1,514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2,552	-		4,03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三十)		2,013	-		1,38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總額			6,164	-	(	1,20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856)	-	(\$	13,80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8,102	9	\$	328,01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一)	\$		2.23	\$	1.2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一)	\$		2.23	\$	1.2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國榮



經理人：陳俊智



會計主管：陳昶元





和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年 度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額																																																																																																																																																																																																																																																																																																																																																																																																																																																																																																																																																																																																																																																																																																																																																																																																																																																																																																																																																																																																																																																																																																																																																																																																																																																																																																																																																																																																																																																																																																																																																			
		註 冊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損 益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10	年 度																																																																																																																																																																																																																																																																																																																																																																																																																																																																																																																																																																																																																																																																																																																																																																																																																																																																																																																																																																																																																																																																																																																																																																																																																																																																																																																																																																																																																																																																																																																																																				



董事長：沈國榮



經理人：陳俊智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陳湘元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763,082	\$ 401,00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八) 598,236	526,139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八) 11,989	10,391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八) 4,851	5,97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105,616	71,809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二十七) 4,006	3,997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2,345)	(482)
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二) 15,148	4,1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六(七)	
損失之份額	(17,090)	8,1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六) (7,954)	(5,01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42 (	3,220)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67,654)	36,5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25,442 (	15,600)
應收帳款	(493,369)	(418,8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777)	(19,096)
其他應收款	(105,713)	(26,925)
存貨	(273,285)	(1,005,878)
其他流動資產	60,879 (	94,95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396,629)	496,49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9,874)	520,825
其他應付款	(145,137)	282,403
其他流動負債	(8,723)	(53,542)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85 (	1,1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82,674)	723,230
收取之利息	1,872	483
支付之利息	(108,535)	(72,493)
支付之所得稅	(54,833)	(42,4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4,170)	608,732

(續次頁)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 -	(\$ 1,29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34,605	3,9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53,809)	55,233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519)	(5,40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0)	(79,925)
採用權益法投資收取之股利	2,441	1,22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1,234,042)	(1,312,9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32	43,481
取得無形資產	(6,111)	(4,83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99)	4,9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9,102)	(1,295,5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三十三) 794,943	(898,39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三十三) (200,000)	66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三) (1,967,998)	(6,286,414)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三) 3,512,287	5,423,30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10,360)	(12,169)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一) (381,541)	(307,469)
現金增資	六(十九) -	2,2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47,331	828,860
匯率變動數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2,809	(52,9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16,868	89,0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6,622	687,5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3,490	\$ 776,62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國榮



經理人：陳俊智



會計主管：陳昶元



(附錄四) 盈餘分配表

和 大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未分配盈餘	887,608,05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419,89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5,527,871	
111 年稅後淨利	623,958,494	
未分配盈餘合計	1,530,514,31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4,290,62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他權益減項 淨差額	(34,804,59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431,419,088	
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6 元）	(447,228,021)	
股東紅利—股票（每股 0.0 元）	—	
分配項目合計	(447,228,021)	
期末未分配盈餘	984,191,067	
1. 本公司分配原則採優先分配 111 年度盈餘，不足部份依盈餘產生年度，採先進先出原則分配之。		
2. 該配股/配息率係以 111 年度發行在外流通總股數 279,517,513 股計算；實際每仟股得配發金額，依除權/息基準日實際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本次盈餘分配案，如係因本公司普通股可配股數發生變動【變動原因：係為可轉換公司債或可轉換特別股或員工認股權證等之轉換股數】，股東配股配息比例因而發生變動需要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董事長：沈國榮



總經理：陳俊智



會計主管：陳昶元



(附錄五)「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第八條之一：	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但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中央主管機關得公告公司於一定期間內，得不經章程訂明，以視訊會議或其公告之方式開會。		依公司法172-2條新增
第廿八條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採取下列方式處理：本公司考量本業資金需求並健全財務結構，以及配合業務成長性，本公司由董事會考量獲利狀況及本業營運需求，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而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介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採取下列方式處理：本公司考量本業資金需求並健全財務結構，以及配合業務成長性，本公司由董事會考量獲利狀況及本業營運需求，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而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介於當年度 可分配 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符合未來營運需求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一年十月十七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以下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日， 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三日 。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一年十月十七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以下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日。	新增修訂日期

(附錄六)「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略…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但本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例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 前項之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應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 一、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二、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以下略)	第二條 略…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一旦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以下略)	條文內容增減
第三條 略… 略… 略…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三條 略… 略… 略…	條文內容增加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略…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第四條 略…	條文內容增加
第五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以下簡稱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略… 略…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登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第五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略… 略…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	條文內容增減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一、股東參與視訊會議及行使權利方法。 二、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之處理方式，至少包括下列事項： (一) 發生前開障礙持續無法排除致須延期或續行會議之時間，及如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時之日期。 (二) 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三) 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如無法續行視訊會議，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		新增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會之出席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應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 (四) 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之情形，其處理方式。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		
第七條 略… 略…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股東之註冊、登記、報到、提問、投票及公司計票結果等資料進行記錄保存，並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資料及錄音錄影，本公司應於存續期間妥善保存，並將錄音錄影提供受託辦理視訊會議事務者保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宜對視訊會議平台後台操作介面進行錄音錄影。	第七條 略… 略…	條文內容增加
第八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略… 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另應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公告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依第六條向本公司重行登記。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八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略… 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條文內容增減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條 略… 略…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略…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第一項至第五項規定。 前項提問未違反規定或未超出議案範圍者，宜將該提問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為周知。	第十條 略… 略…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略… 第十二條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條文內容增減
第十一條 (內文略)	第十四條 (內文略)	調整條次。
第十二條 略… 略… 略…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或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略… 略… 略… 略…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	第十五條 略… 略… 略…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略… 略… 略… 略…	條文內容增加及調整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已依第六條規定登記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欲親自出席實體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登記相同之方式撤銷登記；逾期撤銷者，僅得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未撤銷其意思表示，並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臨時動議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		
第十三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略…	第十七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略…	條文內容刪除及調整條次。
第十四條 略… 略…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其議事錄除依前項規定應記載事項外，並應記載股東會之開會起迄時間、會議之召開方式、主席及紀錄之姓名，及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時之處理方式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除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外，並應於議事錄載明，對於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股東提供之替代措施。	第十八條 略… 略…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調整條次。
第十五條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及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出席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	第二十條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條文內容增減及調整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前述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宣布開會時，應將出席股東股份總數，揭露於視訊會議平台。如開會中另有統計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及表決權數者，亦同。 略…	略…	
第十六條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略… 略…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略… 略…	條文內容增減及調整條次。
第十七條 (內文略)	第十六條 (內文略)	調整條次。
第十八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新增
第十九條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主席及紀錄人員應在國內之同一地點，主席並應於開會時宣布該地點之地址。		新增
第二十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得於會前提供股東簡易連線測試，並於會前及會議中即時提供相關服務，以協助處理通訊之技術問題。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主席應於宣布開會時，另行宣布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四項所定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情事外，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之日期，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 發生前項應延期或續行會議，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依第二項規定應延期或續行會議，已登記		新增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並完成報到之股東，未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者，其於原股東會出席之股數、已行使之表決權及選舉權，應計入延期或續行會議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表決權數及選舉權數。 依第二項規定辦理股東會延期或續行集會時，對已完成投票及計票，並宣布表決結果或董事、監察人當選名單之議案，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發生第二項無法續行視訊會議時，如扣除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出席股份總數仍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者，股東會應繼續進行，無須依第二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 發生前項應繼續進行會議之情事，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惟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 本公司依第二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七項所列規定，依原股東會日期及各該條規定辦理相關前置作業。 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十二條後段及第十三條第三項、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五第二項、第四十四條之十五、第四十四條之十七第一項所定期間，本公司應依第二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之股東會日期辦理。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新增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未盡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未盡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調整條次。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第一次修訂於102年6月18日。 第二次修訂於104年6月11日。第三次修訂於110年7月20日。	條文內容刪除及調整條次。

(附錄七) 候選人名單
一般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 號	姓 名	學 歷	經 歷	現 職	持有股數/比 率	所代表法 人名稱
1	沈國榮	朝陽科大 榮譽博士	和大公司董事長 高鋒公司董事長 華豐公司董事長	和大公司董事長 華豐公司董事長 高鋒公司董事	3,824,170 1.37%	—
2	林炎輝	西太平洋 大學	和大公司總經理 和大公司董事	和大公司董事 和大公司副董事 長 高鋒公司董事長	3,802,174 1.36%	—
3	林美玉	初中	和大公司董事	和大公司董事	3,266,000 1.17%	—
4	黃豐義	台南高工	和大公司董事 穎輝機械董事	和大公司董事 穎輝機械董事 高鋒公司董事	1,968,000 0.70%	—
5	張於正	美國德州 奧斯丁大 學博士	和大公司董事 中部汽車董事長	和大公司董事 金豐公司董事長 中部汽車董事長 高鋒公司董事	11,985,241 4.29%	中部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6	林岳弘	東吳大學	中部汽車(股)公 司副董事長 金豐機器工業 (股)公司董事	中部汽車(股)公 司副董事長 金豐機器工業 (股)公司董事	11,985,241 4.29%	中部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7	沈千慈	美國彼得 杜拉克管 理學院碩 士	和大公司董事 東安投資經理	和大公司董事 高鋒公司董事 橙的電子獨立董 事	7,066,239 2.53%	高鋒工業 (股)公司
8	孫永祿	逢甲大學 經營管理 研究所碩 士	和大公司董事 大屯有線電視公 司管理部經理	和大公司董事 台中市大里區農 會監事	86,347 0.03%	豪慶投資 有限公司
9	王惠娥	初中	和大公司董事 和興工業社負責 人	和大公司董事	791,272 0.28%	—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比率	所代表法人名稱
1	闕銘富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博士	1. 台灣高等法院法官 2. 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法官 3. 司法院行政訴訟暨懲戒廳副廳長 4. 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判長 5. 最高行政法院法官	律師	-	-
2	鄭文正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玉山銀行副總經理	順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3	劉政淮	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士	台中科技大學總務主任、國際貿易科主任、會計系主任、商管學群發展委員會召集人、會計資訊系專任教授	開曼英利公司獨立董事 伯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4	莊柏年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研究所博士	行政院科技顧問兼任研究員暨產業科技小組主任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工研院量測中心/中心副主任/正管理師 兼南分院副執行長	台灣精銳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附錄八) 董事候選人解除競業之行為明細表

董事姓名	兼任公司/職務
沈國榮	高鋒工業(股)公司/榮譽董事長、董事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公司/董事 和旺汽車部件(淮安)公司/董事 和贏精工(股)公司/董事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林炎輝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公司/董事長 和旺汽車部件(淮安)公司/董事長 和贏精工(股)公司/監察人 光隆(開曼)公司/董事
張於正	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揚汽車(股)公司/董事長 佳凌科技(股)公司/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金豐機器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林岳弘	中部汽車(股)公司副董事長 金豐機器工業(股)公司董事
黃豐義	穎暉機械(股)公司/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沈千慈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光隆(開曼)公司/董事 橙的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坦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孫永祿	台中市大里區農會監事